

全省领导干部大会召开

黄晓武倪建胜杨森等在蚌埠分会场参加

本报讯(融媒体记者 李扬)10月19日下午,省委召开全省领导干部大会,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安徽重要讲话精神,安排部署全省学习宣传贯彻工作。省委书记梁言顺主持会议并讲话。省委副书记、省长王清宪,省政协主席唐良智,第十四届全国政协社会和法制委员会副主任徐立全,省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虞爱华出席会议。市领导黄晓武、倪建胜、杨森、郭鹏、张晓静、郭家满、潘君齐等在市县分会场参加。

会议指出,学习好、宣传好、贯彻好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安徽重要讲话精神,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全省上下的重大政治任务。要在深入学习领会上下真功、求实效,有计划有步骤开展学习研讨、教育培训等活动,把握丰富

内涵,吃透精髓要义。要在广泛宣传宣讲上下真功、求实效,开展全景式、高频次、立体化的深度报道,推动各级领导干部带头到基层一线、分管领域宣传宣讲。要在贯彻落实上下真功、求实效,逐条梳理细化、建立台账、明确分工,以钉钉子精神把总书记嘱托的事办好、把安徽的工作干好。

全省大会结束后,市委书记黄晓武在蚌埠分会场就抓好我市学习宣传贯彻工作提出具体要求。他指出,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安徽重要讲话高瞻远瞩、举旗定向,体现了对安徽人民的关怀厚爱和对安徽发展寄予的厚望。我们要提高政治站位,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安徽重要讲话精神上来,按照省委部署要求,迅速兴起学习宣传贯彻热潮,牢记嘱托、

感恩奋进,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蚌埠篇章,以实际行动坚定拥护“两个维护”、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黄晓武强调,要发挥好蚌埠科教资源丰富的优势,加强与驻蚌高校、科研院所的对接,加强产学研合作,促进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人才链深度融合,加快培育壮大六大新兴主导产业和六大产业集群,不断推动产业转型升级。要持续深化改革、扩大开放,谋深谋实各项改革任务,精准抓好改革落实,持续推动各领域改革取得新突破,全面融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深化甬蚌合作,加大招商引资力度,不断增强发展动力活力。要推动新型工业化、城镇化和乡村振兴融合发展,加快提升中心城市能级,培育壮大县域经济,不断巩固脱贫攻坚成

果,持续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美丽乡村,切实提升工业化率、城镇化率,建设淮河生态经济带和皖北地区中心城市。要深入推进文旅融合发展,加强淮河文化研究,做好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利用,发挥文化旅游对优化营商环境、增进百姓福祉、拉动市场消费等综合作用,把文化旅游业打造成为支柱产业。要毫不放松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推进党纪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落细落实巡视整改工作要求,不断提振干事创业的精气神,巩固发展良好政治生态。要全力冲刺四季度,高效统筹发展和安全、发展和环保,高标准高质量完成全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努力在各项工作中走在前、挑重担,加快推动蚌埠高质量跨越式发展。

黄晓武在市委常委会扩大会议上强调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 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蚌埠篇章

倪建胜出席

本报讯(融媒体记者 顾楠)10月18日下午,市委常委会扩大会议召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安徽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研究我市贯彻落实工作。市委书记黄晓武主持会议并讲话,市领导倪建胜、张晓静、郭家满、葛锐、熊言松、张铭、乌兰其其格出席。

黄晓武指出,时隔四年,习近平总书记再次来到安徽考察,发表了一系列重要讲话,全方位把脉定向,系统性科学指导,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安徽篇章提供了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蚌埠是省委、省政府支持建设的淮河生态经济带和皖北地区中心城市,在安徽高质量发展中承担着重要作用。全市上下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坚定

拥护“两个维护”、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上来,在省委坚强领导下,牢记嘱托、感恩奋进,对标对表、砥砺前行,切实做好科技创新、产业转型升级、全面深化改革、高水平开放、城乡融合发展、文旅融合、党的建设等各项工作,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蚌埠篇章。

黄晓武强调,要大力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充分发挥蚌埠丰富的科教、人才等资源优势,持续提升原始创新能力,不断调动广大驻蚌高校和科研院所的积极性,按照“一个科研院所带动一个产业发展、一个驻蚌高校合作共建一个产业园区”的思路,努力把更多科技创新成果转化为新质生产力,争取在创新发展上走在全省乃至

全国前列。要坚定不移深化改革开放,强化改革牵引作用,以钉钉子精神抓好改革任务落实,并紧抓长三角一体化发展、“一带一路”、甬蚌合作等机遇,加快推进安徽自贸试验区蚌埠片区、蚌埠综合保税区等建设,用好我市众多开放通道和平台,全力推进蚌埠高水平开放高质量发展。要大力推进城乡融合发展,坚决扛稳粮食安全政治责任,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切实做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和民生领域各项工作,不断壮大县域经济和新型农村集体经济。要聚力发展文旅产业,深入挖掘蚌埠独特的文化旅游资源,加强中国蚌埠古民居博览园等传统建筑保护传承利用,积极开展文旅招商,打造精品旅游线路,努力把文化旅游打造成支柱产业。要坚持和加强

党的全面领导,推进党纪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牢固树立正确选人用人导向,认真落实“三个区分开来”,持续纠治“四风”,持续为基层减负,持续正风肃纪反腐,不断激发干部担当作为、干事创业的积极性。

黄晓武强调,各级各部门要全力抓好四季度经济工作,进一步加强经济运行调度,积极抢抓超长期特别国债、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等政策机遇,认真谋划一批重大项目,扎实做好三次产业发展工作,主动靠前服务企业,打造一流营商环境,推动中央和省市委各项政策举措落地落实,奋力完成年度目标任务,以实干实绩回报总书记的关心厚爱,为中国式现代化美好安徽建设贡献更大蚌埠力量。

2024年蚌埠市食品安全宣传周启动

黄晓武批示

本报讯(融媒体记者 尤靖文)10月18日上午,2024年蚌埠市食品安全宣传周启动仪式举办。市委书记黄晓武作出批示。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冯中元、副市长乌兰其其格出席。

黄晓武在批示中指出,食品安全

关系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今年以来,全市上下齐心协力、狠抓治理、创新监管,食品安全形势稳中向好,工作成效值得肯定。全市各级各部门要继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食品安全的重要论述,全面落实“四个最严”要求,完善食品安

全责任体系,加强基层监管能力建设,坚持源头严防、过程严管、风险严控、违法严惩,警示教育企业诚信经营。要加强食品安全宣传教育,引导群众客观认知食品安全风险,积极参与食品安全治理,营造食品安全人人关心、人人有责的社会共治氛

围。要发挥市场机制作用,推动蚌埠食品企业走标准化、品牌化、规模化发展道路,促进蚌埠绿色食品产业健康发展。

今年的食品安全宣传周主题为“诚信尚俭 共享食安”,活动在市级、县(区)、社会三个层面分别开展,其中市级共有24个部门参加,各部门将围绕宣传周主题,有序开展新闻发布、开放日、“进农村、进商超、进校园、进企业、进社区”宣传、专题培训、线上科普、技能竞赛系列活动,通过加大宣传力度,激发社会各界参与食品安全工作的热情,凝聚治理合力共同守护好珠城人民“舌尖上的安全”。

深化沟通交流 加强对接合作

杨森赴泸州市、成都市开展招商引资活动

本报讯(融媒体记者 李景 通讯员 刘一良)10月16日至18日,市政协主席杨森带队,赴四川省泸州市、成都市开展招商引资活动。

在泸州市,杨森一行来到观宇玻璃集团有限公司,该公司是西南地区玻璃制品行业标杆企业,技术先进,

具备较强的自主研发能力。杨森实地考察企业总部和生产车间,并与该企业相关负责人进行座谈交流。杨森详细介绍了蚌埠的区位优势、产业基础、市场物流和人力资源等优势,表示近年来蚌埠市大力提升营商环境,聚力培育壮大六大新兴主导产

业和六大产业集群,持续推进“科创+产业”一体化发展,获批国家级玻璃新材料制造业创新中心、硅基生物基新材料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等,欢迎企业家来蚌深入考察、投资兴业。

在成都市,杨森一行先后来到

成都市楠菲微电子有限公司、成都中科微信息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与企业负责人座谈交流,推介蚌埠营商环境。杨森表示,蚌埠市是中国三大传感器研发制造基地之一,也是全省唯一拥有集成电路和MEMS晶圆生产线的城市,按照“一谷三园”总体布局,致力打造自主可控芯体最多、传感器种类最全、产值超千亿的产业集群,形成国内一流、世界知名的中国传感谷,与成都相关企业、智能传感产业方面,具备广泛的合作空间。希望双方加强沟通对接,充分发挥各自优势,共同拓展合作领域,实现互利共赢发展。

势的大智慧、直面挑战的大勇气、把握机遇的大视野、抢滩布局的大手笔,不断推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

张晓静向各位嘉宾表示欢迎。她指出,近年来,民建蚌埠市委会紧扣中心工作,积极献良策、出实招、谋发展。本次“建华课堂”在蚌埠举办,给我们提供了一次难得的学习交流机会。蚌埠将以此次活动为契机,充分吸收活动成果,进一步深化交流合作,明晰发展思路,提升发展质效,不断激发民营经济发展活力。

在蚌期间,来自沪苏浙皖四省市民建会员企业家、机关干部等150余人,还来到中国传感谷、蚌埠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安徽财经大学调研考察。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加强政治建设,严明纪律规矩,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遵守党的各项纪律规定,维护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良好形象,确保督察工作风清气正,廉洁规范高效开展,根据《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规定》《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办法》等,结合督察工作实际,制定纪律规定如下。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定不移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

二、牢牢把握督察的政治属性,把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作为重大政治任务,把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落实情况作为重中之重,推动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的重大决策部署,坚持依规依纪依法、客观公正,精准科学开展督察。

三、必须听从组织安排,执行组织决定,督察进驻期间严格执行督察组组长负责制、请示报告和销假制度。督察中发现的重要情况和重大问题要及时报告,不得擅自表态、提出处置意见或对外发表个人主张,不准发表与党中央决策部署不一致的言论、文章等。

四、加强督察组临时党支部建设,突出政治功能、强化政治引领,认真组织政治理论学习,规范开展党内组织生活,将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贯穿督察工作全过程。

五、坚持集体讨论、层层把关,加强重大问题的集体研究和决策。查实的突出问题、典型案例在督察报告中应充分体现。落实督察报告独立审核制度。

六、严格落实督察制度和规范。不准随意变更、简化督察工作流程,不准擅自删减、隐瞒发现的问题线索,规范开展走访询问、调查取证等工作,加强督察组内信息沟通和协作配合,切实提升督察效能。下沉督察期间,严守纪律规范,重要事项及时向督察组请示报告,不准擅自决定。

七、落实问题线索摸排底稿制度。前期摸排发现的所有问题线索及核实情况、结论均应完整记录留存,任何人不得擅自取消、调整。核实时,应确认问题是否继续保留并说明原因。

八、坚决抵制说情、打招呼。防范通过打探工作安排、请托有关事项,意图获得特殊照顾以逃避调查、减轻责任,干扰督察工作。发现说情、打招呼的行为,应当如实记录并报告。

九、不准滥用督察职权。在督察工作中,不准干预被督察对象的正常工作,不处理被督察对象的具体问题,不准向被督察对象提出与督察工作无关的要求。不准隐瞒、歪曲、捏造事实,不准违反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问题的处置规范和程序。督察进驻期间,严格遵守回避制度。

十、严格执行保密制度。不准泄露督察工作相关敏感信息和秘密,不准跑风漏气,不准私自留存涉及督察工作敏感信息和秘密的资料。严禁在非工作场合谈论督察问题或交流督察内部情况;严禁以任何形式向无关人员泄露任何与督察有关的情况。未经批准严禁对外发布督察情况或接受采访。督察进驻结束后,不得擅自对外泄露任何未公开的督察资料。

十一、贯彻落实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的要求,改进督察方式,规范督察行为,防止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严禁做表面文章、搞形式、走过场,坚决遏制被督察对象为应对督察不分青红皂白实施集中停工停业停产等“一刀切”行为。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合理安排调阅资料的数量和范围,切实减轻被督察对象的负担。现场督察一律轻车简从,对被督察对象搞层层陪同的,要亮明态度,严肃拒绝。

十二、严格落实“一督察两报告”(督察报告、廉政报告)制度。积极配合纪检监察机关对督察工作进行监督,狠抓纪律作风建设,强化廉政提醒,防范各类廉政风险。严肃、务实、廉洁、高效开展督察。

十三、不准利用督察工作便利谋取私利或者为他人谋取利益。严禁为请托人、亲属或所在单位在课题或项目承揽、环评审批、环境执法、督察问责、企业经营等活动、干部提拔和调整等方面说情、递条子。严禁利用内部信息谋取利益。

十四、不准接受可能影响督察工作正常开展的活动安排。不准接受礼金、礼品、有价证券和变相赠予的其他物品,不准接受保健性体检活动,不准接受文艺、体育等营业性活动门票,不准在被督察对象及有关单位报销任何应由个人支付的费用。不准通过被督察对象及有关单位接待家属或亲友旅游、度假。督察进驻期间,除工作需要并经批准外,不准到名胜古迹、风景区参观。

十五、不准漠视群众利益,对符合督察受理范围的群众生态环境保护相关信访举报均应认真对待,及时转办督办,不准消极应付或推诿、拖延。

十六、自觉接受被督察对象和群众监督,维护督察人员良好形象,不准居高临下、盛气凌人、口气大粗。督察工作场合,不准随意着装。不准涉足影响督察人员形象和声誉的场所和场所。

十七、严格执行住宿标准和规定,督察进驻期间入住宾馆要严格按照中央和国家机关差旅住宿费标准安排房间,中途离开要腾退不必要的房间,进驻结束后要及时腾退全部房间。不得擅自自在驻地外住宿,不准以督察组名义在驻地安排亲友及其他人员住宿。

十八、严格执行接待标准和规定,在中央和国家机关差旅伙食补助标准范围内安排工作用餐,不接受宴请,节俭用餐,杜绝餐饮浪费行为。督察进驻结束后,应按标准向被督察对象缴纳伙食费。

十九、督察进驻期间,不准擅自离开驻地,不准私自会客;不准参加老乡、校友、战友等组织的各种活动;不准饮酒,不准外出自费集体聚餐。

二十、严格执行中央和国家机关公务用车的规定。不准擅自借用和占有被督察对象及有关单位的工作用车、通信工具和办公设备,不准擅自驾驶工作用车。督察进驻期间,确因工作需要由被督察对象协助安排城市内交通用车的,督察进驻结束后,应按标准向被督察对象缴纳交通费。

蚌埠市2024年国家统一 法律职业资格证书考试圆满收官

本报讯(融媒体记者 尤靖文 通讯员 王萌)10月20日,蚌埠市2024年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证书考试圆满完成所有考试任务。主客观考试期间,安徽警官职业学院党委书记桂勇,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熊言松进行督察巡考。2024年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证书考试蚌埠考区共组织客观题和主观题两个阶段考试,其中客观题考试报名缴费1889人、同比增长16.9%,再次创下历史

新高。今年蚌埠考区考点设在蚌埠二中,全部为计算机化考试考场。其中,客观题考试共设置15个普通考场、1个备用考场。

2024年度蚌埠考区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证书考试,考场内外秩序井然、规范有序,考务形势总体平稳,未发生考务安全事故,全部考试圆满结束。根据司法部统一部署,主观题考试成绩及合格分数线将于11月30日公布。